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电国际	股票代码	600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010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连青先生	张戈临先生	
电话	010-8356 7779	010-8356 7900	
传真	010-8356 7967	010-8356 7963	
电子信箱	zhoulq@hdpi.com.cn	zhangg@hdpi.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1,384,171.00	172,817,845.00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11,246.00	22,960,403.00	4.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7,374.00	12,289,295.00	-2.46
营业收入	33,784,430.00	31,599,702.00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8,109.00	1,694,576.00	5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2,480.00	1,799,373.00	46.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8.41	增加2.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3	0.230	57.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3	0.230	57.83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9,1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44.19	3,256,923,853	6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23	1,417,796,350	0	未知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6	800,766,729	0	未知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3	120,000,000	0	未知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09	80,000,000	0	未知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95	70,000,000	0	未知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90	66,411,468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7	57,025,081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65	48,145,415	0	未知
航天神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54	39,931,599	0	未知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据有关资料统计,初步核算,2014年上半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GDP)为人民币269,04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7.4%。全社会用电总计26,276.4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31%,增速同比提高了0.2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为435.45亿千瓦时,同比降低4.62%;第二产业用电量为19,324.9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9%;第三产业用电量为3,138.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7%;城乡居民生活3,377.9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62%。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完成发电量879.4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6%;本公司发电机组设备上半年的利用小时为2,450小时,同比增加32小时,其中燃煤发电机组利用小时完成2,696小时,同比增加95小时;供电煤耗为306.31克/千瓦时,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投入运行的控股发电厂共计42家,控股总装机容量为37,321兆瓦,其中燃煤及燃气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33,842兆瓦,水电、风电、太阳能及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3,479兆瓦。本公司控参股煤矿企业共计17家,拥有煤炭资源储量约22亿吨,预计拥有煤矿产能约1,000万吨/年。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337.84亿元,同比增长6.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26.78亿元,基本每股盈利约人民币0.363元。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2014年上半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2014年6月30日净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于合并报表中的净亏损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国投张家口风电有限公司	220,868	1,070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39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电关于相关承诺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电”)为支持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国际”)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于2012年向华电国际出具了《关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于2014年4月和6月分别出具了相关说明。上述承诺及说明没有完全满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监公告(2013)55号)的相关规定,中国华电已经对相关承诺进行了完善,详见2014年8月29日《关于中国华电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4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4年8月28日至29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4号华滨国际大酒店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公司董事长李庆奎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公司12名董事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晓鹏先生,监事彭兴宇先生、陈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包括:

一、审议并批准本公司2014年中期发展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批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条例编制的未经审计的本公司2014年中期财务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2014年中报、业绩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编制的2014年中报、中报摘要。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批准了《管理层声明书》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同意本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及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的修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同意罗小黔先生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请求,董事会对罗小黔先生多年来为本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满意,对其多年来为本公司经营和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向其表示衷心感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批准本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正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批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授权董事会秘书适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41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4年8月29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4号华滨国际大酒店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晓鹏、监事彭兴宇和陈斌出席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批准《2014年中期财务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批准公司按照上海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编制的二零一四年中期报告、报告摘要和业绩公告,认为中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中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本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中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4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关于进一步促进境外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化改革的意见》(国经贸企改[1999] 230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及公司上市地法律、法规、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中有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和完善,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章程》修订说明

一、原公司章程第六十二条第三款: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并且不损害境内外股东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可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现作如下修订: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并且不损害境内外股东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可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二、原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根据有权的监管部门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征集人公开征集公司股东投票权,应当符合有关监管机构和公司股份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现作如下修改: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根据有权的监管部门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可以公开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征集人公开征集公司股东投票权,应当符合有关监管机构和公司股份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三、原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除本章程第一百零五条关于董事及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规定外,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现作如下修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除本章程第一百零五条关于董事及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规定外,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四、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第一款:

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职工代表监事应占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

现作如下修改:

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2名公司职工代表和2名独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应占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含独立监事)应占监事会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上述对《公司章程》的修订,需要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4-043

关于中国华电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电国际”)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电”)对之前作出的《关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及补充说明进行了完善,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中国华电确定华电国际作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

为支持华电国际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中国华电继续遵循之前已做出的承诺,确定华电国际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

对于拥有的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中国华电控股的区域常规能源上市公司所在区域的相关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和业务,下同),中国华电将逐步在该等资产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华电国际,并给予华电国际常规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收购的优先选择权,以支持华电国际持续、稳定发展。

二、资产注入方式及注入时间

在将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注入华电国际的方式上,中国华电将按照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避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原则,原则上以省(或区域)为单位,将同一省内(或区域内)的相关资产注入华电国际。具体操作方案将根据中国华电相关资产状况、资本市场认可程度,积极稳步推进。中国华电将在每年财务决算后,对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是否符合注入条件进行核查,并进行披露。

中国华电将在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满足资产注入条件后三年内,完成向华电国际的注资工作。

三、资产注入条件

本着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作为华电国际的控股股东,中国华电在充分考虑各相关方利益的基础上,强调在注入华电国际时,相关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需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国家不时颁布、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上市的标准和要求。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相关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将视为符合前述所约定的上市条件:

(1)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3)有利于提高华电国际资产质量、改善华电国际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中国华电的该等资产的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华电国际同类资产的平均水平;(4)有利于华电国际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5)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6)证券监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监管要求。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华电为五家全国性发电企业集团之一,合法拥有相关发电资产的权益。作为华电国际的控股股东,中国华电始终支持华电国际业务发展,避免与华电国际的同业竞争。自《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签订以来,中国华电先后将安徽、河南、四川、浙江、河北等地的部分优质电力项目转让给华电国际,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未来中国华电将进一步强化华电国际作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核心企业的地位和作用,并将稳步推进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对华电国际发展的各项承诺。

五、履约风险及对策

1、届时可能存在非上市常规发电资产因不具备上市条件,或与华电国际自身的发展战略不一致而无法注入上市公司的风险

非上市常规发电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时,需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条件,并且须与华电国际的发展战略相一致,因此届时可能存在相关非上市常规发电资产因盈利能力较弱、产权权属证书不完善、项目投资审批手续存在瑕疵等不符合上市条件,或与华电国际的发展战略不一致等原因而无法注入上市公司的风险。另外,相关交易因属于关联交易,需要获取华电国际内部适当的批准和授权,因此届时也可能存在因相关关联交易无法通过华电国际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的批准而导致非上市常规发电资产无法注入的风险。

中国华电将遵循行业发展和市场规律,积极、稳妥地推进相关工作。

2、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中国华电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中国华电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中国华电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3、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中国华电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以外的原因导致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风险

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中国华电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届时中国华电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有关义务。

综上,中国华电将一如既往地全力支持华电国际的发展,切实履行对华电国际的各项承诺。中国华电未能履行有关承诺,将承担有关监管机构处以的监管措施并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A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A股简称	中国铁建
公司A股代码	601186
公司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H股简称	中国铁建(China Rail Cons)
公司H股代码	1186

公司董事会秘书	余兴喜
联席公司秘书	余兴喜、罗振飚
电话	010-52688600
传真	010-52688302
电子信箱	ir@crcc.cn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8,207,501	553,018,596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233,222	80,986,894	4.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后	上年同期 调整前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3,063	-9,766,510	-9,766,510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61,693,635	236,037,623	236,037,623	1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2,941	4,755,435	4,673,699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45,754	4,542,746	4,461,010	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6.46	6.32	下降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9	0.38	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0,8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国家股	61.33	7,566,245,500	-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66	2,055,424,881	-	未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股	1.98	245,000,000	0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其他	0.43	53,145,165	-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其他	0.30	36,750,966	-	0
GIC PRIVATE LIMITED	其他	0.30	36,457,072	-	0
UBS AG	其他	0.28	35,074,205	-	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A50ETF	其他	0.24	30,216,128	-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2	26,966,046	-	0
武汉春天和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21	25,658,718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A股股东217,919户,H股股东22,912户,合计240,831户。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把深化改革和强化管理贯穿于企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不断加强基础管理和集团管控,着力改善发展质量和效益,抓住机遇,真抓实干,全力推动市场开发水平、项目增收创效水平、产业协调发展水平、科技创新水平、资产质量水平、职工收入水平、企业美誉水平等各方面全面升级,企业发展平稳向好。

(1)新签合同额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新签合同额3,898.235亿元,为年度计划的50.88%,较去年同期增长13.29%。其中,海外业务新签合同额987.050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25.32%;国内业务新签合同总额2,911.185亿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74.68%。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未完成合同额为17,982.995亿元。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新签合同额			未完成合同额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长(%)	报告期末	上年年末	增长(%)
工程承包	3,220.648	2,653.054	21.39	16,608.082	16,016.263	3.70
勘察设计咨询	45.507	43.360	4.95	51.199	41.787	22.52
工业制造	69.141	56.399	22.59	42.780	32.493	31.66
物流与物资贸易	453.017	561.616	-19.34	1,077.761	1,182.307	-8.84
房地产开发	103.218	120.604	-14.42	194.650	157.898	23.28
其他业务	6.704	5.950	12.67	8.523	6.963	22.40
总 计	3,898.235	3,440.983	13.29	17,982.995	17,437.711	3.13

(2)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今年以来,基建市场整体较为平稳,房地产市场降温明显。预计下半年铁路新开工项目会有较大幅度增加,基本建设投资规模整体上会平稳较快增长。

(3)经营中面临的问题、困难及下半年对策

本集团经营工作面临的主要问题:由于受到国内经济形势影响,国内经营对经营规模增长的贡献有限;经营基础仍然薄弱,有待进一步加强;单位间发展不平衡现象仍然存在。

下半年本集团采取的主要应对措施是:全面加大国内市场经营工作力度,在确保国内铁路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强路外市场开发,努力推动专业工程项目承揽,促进国内新签合同额实现一定幅度增长;通过全面加强教育培训工作,督促各单位制定人才培养规划,进一步夯实经营基础;通过出台政策,扶持弱势企业发展,逐步缩小本集团内部各单位间差距,实现全面、持续、健康发展。

(4)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后	上年同期 调整前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1,693,635	236,037,623	236,037,623	10.87%
营业成本	235,175,637	212,333,969	212,333,969	10.76%
销售费用	1,271,021	995,624	995,624	27.66%
管理费用	8,766,903	8,776,690	8,876,141	-0.11%
财务费用	2,374,832	1,620,634	1,620,634	46.54%
所得税费用	1,453,638	1,089,261	1,071,546	3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3,063	-9,766,510	-9,766,51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5,393	-8,551,569	-8,551,56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9,744	24,776,474	24,776,474	-22.71%
研发支出	3,015,289	2,873,916	2,873,916	4.92%

营业收入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为261,693,635千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0.87%,主要是由于本期本集团新增工程承包项目较多,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为235,175,637千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0.76%,营业成本的增加与营业收入的增加基本同步。

销售费用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为1,271,021千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7.66%,主要是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和宣传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为2,374,832千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6.54%,主要是本集团为满足资金需求增加借款,从而本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所得税费用截至2014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为1,453,638千元,较上年同期(调整后)增加了33.45%,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部分子公司税收优惠到期及上年同期实际税率较低等原因所致。

(5)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本集团上半年新签合同3,898.235亿元,为年度计划7,661亿元的50.88%;实现营业收入2,616.936亿元,为年度预算5,266亿元的49.69%,符合进度要求。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各业务板块运营情况(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营业收入 报告期	营业收入 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 报告期	营业成本 上年同期	毛利 报告期	毛利 上年同期	毛利率 报告期	毛利率 上年同期
工程承包业务	225,520,256	194,854,340	204,957,640	176,389,442	20,562,616	18,464,898	9.12%	9.48%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3,609,542	3,177,933	2,466,291	2,115,698	1,143,251	1,062,235	31.67%	33.43%
工业制造业务	5,885,424	5,383,522	4,609,061	4,298,486	1,276,363	1,085,036	21.69%	20.15%
房地产开发	6,646,623	4,468,388	4,822,420	3,266,658	1,824,203	1,201,730	27.45%	26.89%
其他业务	27,913,968	33,542,584	26,088,935	31,922,783	1,825,033	1,619,801	6.54%	4.83%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25,899,558	32,125,790	24,949,913	31,025,161	949,645	1,100,629	3.67%	3.43%
分部间抵销	-7,882,178	-5,389,144	-7,768,710	-5,659,098	-113,468	269,954	-	-
合 计	261,693,635	236,037,623	235,175,637	212,333,969	26,517,998	23,703,654	10.13%	10.04%

① 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25,520,256	194,854,340	15.74%
营业成本	204,957,640	176,389,442	16.20%
毛利	20,562,616	18,464,898	11.36%
毛利率	9.12%	9.48%	减少0.36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347,485	186,141	86.68%
管理费用	7,248,084	7,139,079	1.53%
利润总额	3,840,954	3,487,101	10.15%

②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勘察设计咨询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609,542	3,177,933	13.58%
营业成本	2,466,291	2,115,698	16.57%
毛利	1,143,251	1,062,235	7.63%
毛利率	31.67%	33.43%	减少1.76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294,753	261,062	12.91%
管理费用	438,374	453,046	-3.24%
利润总额	436,806	392,799	11.20%

③ 工业制造业务

工业制造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增长率
营业收入	5,885,424	5,383,522	9.32%
营业成本	4,609,061	4,298,486	7.23%
毛利	1,276,363	1,085,036	17.63%
毛利率	21.69%	20.15%	增长1.54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129,847	131,388	-1.17%
管理费用	444,750	476,082	-6.58%
利润总额	609,805	419,684	45.30%

④ 房地产开发业务

房地产开发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增长率
营业收入	6,646,623	4,468,388	48.75%
营业成本	4,822,420	3,266,658	47.63%
毛利	1,824,203	1,201,730	51.80%
毛利率	27.45%	26.89%	上升0.56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234,849	165,889	41.57%
管理费用	190,459	177,381	7.37%
利润总额	917,167	546,870	67.71%

⑤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

物流与物资贸易及其他业务(未扣除分部间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7,913,968	33,542,584	-16.78%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25,899,558	32,125,790	-19.38%
营业成本	26,088,935	31,922,783	-18.27%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24,949,913	31,025,161	-19.58%
毛利	1,825,033	1,619,801	12.67%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949,645	1,100,629	-13.72%
毛利率	6.54%	4.83%	上升1.71个百分点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3.67%	3.43%	上升0.24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264,087	251,144	5.15%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242,122	234,027	3.46%
管理费用	445,236	531,102	-16.17%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326,510	412,982	-20.94%
利润总额	807,635	767,810	5.19%
其中:物流与物资贸易	203,854	343,803	-40.71%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长率
境内	250,212,689	227,426,393	10.02%
境外	11,480,946	8,611,230	33.33%
合计	261,693,635	236,037,623	10.87%

3.3 核心竞争力分析

(1)优秀独特的企业文化

本集团继承了铁道兵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具有高度的规范性与执行力,勇于接受挑战和不断创新,发扬“不畏艰险、勇攀高峰、领先行业、创誉中外”的精神,在行业内创立的良好的品牌优势。

(2)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本集团管理团队在企业运营、财务管理、资本运作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拥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可以驾驭复杂多变的形势。

(3)技术精湛、专业扎实的员工队伍

本集团专业团队强大,拥有一批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勘察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和工程技术专家。

(4)拥有丰富的工程建设资源

本集团拥有大量的工程技术装备、专业完整高等级的工程建设资质、类型全面的专业机构,具有完整的产业链,能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工程建设一站式服务。本集团本年技术装备能力进一步增强,截至2014年6月30日,全集团盾构设备增加到180台,高速铁路及客运专线混凝土箱梁施工专用设备376台套。

(5)强大的市场开发能力

本集团建立了完整的经营网络,大力推进区域经营,倡导贴近市场、统一管理、科学运行的区域经营管理模式。目前,本集团及下属单位已成立的区域经营机构已经全面覆盖全国各省区市及各主要城市,并成为了支撑企业经营规模保持增长的重要力量,为实现企业经营工作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组织保障。

3.4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3月27-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2013年度,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2,337,541,500 股)为基数,每1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603,880,395.0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4年6月18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2014年8月5日,上述现金红利发放完毕。

(2)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4年中期无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2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凤朝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4—03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8月28日-29日在中国铁建大厦举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4年8月